

臺中市立南屯幼兒園

肖像權使用授權同意書

貴家長您好：

為符合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、著作權法與民法肖像權等相關規定，本園利用學生作品及活動照片均須取得學生及其監護人授權（因學生未成年，故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），故徵詢家長是否同意授權本校下列之行為，請填妥回條交回，謝謝。

本園基於幼兒教育、業務宣導及學術研究之必要，需將幼兒作品、活動照片分享於下列各資訊：

- (1) 公告、張貼於園內及其班級。
- (2) 上傳即公開於本園、班級網頁及其他教育相關網頁（例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）。
- (3) 提供相關學校研究或參加比賽。

備註：

◎學校使用學生作品及活動照片，除了拍攝者本人的著作權外，亦涉及照片主角本人的肖像權或隱私權，故應經肖像權人與著作權人之同意始可。

臺中市立南屯幼兒園 敬上

✂

臺中市立南屯幼兒園 肖像權使用授權同意書回條

班級：_____ 幼生姓名：_____

本人_____（簽名） 同意 不同意 臺中市立南屯幼兒園對於本人子女

_____在園活動照片及作品，享有修改、編輯、重製即以不同形式公開發表及使用之權利。

閱讀上述說明後，若同意本園使用貴子弟的照片及作品，煩請再次於下列簽名確認，再次感謝您，同意授權！

家長簽名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